

## 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西路 6 号一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葛少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8,26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不超过 912 万股股票（含本数），价格为人民币 9 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208 万元（含本数），拟认购对象为新增合格机构投资者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烽火光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太和烽火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珠海太和三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偿还公司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现有在册股东均已签署自愿放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的承诺，自愿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承诺在本次股票发行通过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含当日）前不进行股份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的《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7-03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2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非公开定向发行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股票，分别与新增机构投资者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烽火光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太和烽火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珠海太和三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协议经双方签署，企业加盖公章，个人签字，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2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拟对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及第十五条公司的股份总数进行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2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此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股票发行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3)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实施结果，相应变更公司章程；
- (4)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2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天津求实创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公司拟注销子公司天津求实创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2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